股票简称: 海泰发展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收购天津滨海高新技 术产业开发区软件园管理中心房产资金来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需要,对 2022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软件园管理中心房产公告的补充公告》(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天津滨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软件园管理中心房产公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2-023)中的项目收购资金来源进行调整。

调整前:

(二)资金来源

本次项目收购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调整后:

(二)资金来源

本次项目收购的首笔转让款人民币7,053.72万元使用公司非负债性自有资金支付,剩余转让价款8,600万元采用并购贷款方式支付。

公司收购该项房产符合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向科创生态和产业投资业务转型,丰富公司孵化器运营载体,增加持有型物业规模,并有助于公司通过收购优质资产,提高资产盈利能力;同时为优化公司资金配置,保障公司流动性和未来经营需求,公司收购北二楼的后续资金来源将变更为并购贷款。公司调整收购北二楼项目的资金来源,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对项目的实施有实质影

响。

特此公告。

天津海泰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九月二十九日